

广州市人民政府

穗府埔规划资源审〔2026〕11号

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黄埔区文冲（渡头、文元、江北片）旧村改造项目部分地块（黄埔区 AP0507、AP0517、AP0601、AP0602、AP0606、AP0607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的批复

广州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）：

《广州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）关于报审〈广州市黄埔区文冲（渡头、文元、江北片）旧村改造项目部分地块（黄埔区 AP0507、AP0517、AP0601、AP0602、AP0606、AP0607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〉的请示》（穗开规划资源报〔2026〕14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《广州市黄埔区文冲（渡头、文元、江北片）旧村改造项目部分地块（黄埔区 AP0507、AP0517、AP0601、AP0602、AP0606、AP0607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》最终成果，请你局依程序完成控规调整信息上网及归档，按照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布并认真组织实施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25日印发